

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,于2018年06月5日以直接送达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,并于2018年06月15日下午15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,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和奋女士主持,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,以记名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:

1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;

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。

2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本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财务核销的议案》;

《关于公司本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财务核销的公告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。

特此公告

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十六日